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创识科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3日以电话及其他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应当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其中董事曾政林、林锦贤、曹阳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林岚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林岚女士在会议上作了2025年度工作报告。公司董事认真听取了工作报告，一致认为总经理工作报告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林岚女士代表董事会作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董事进行了讨论，认为本议案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的工作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曾政林、林锦贤、曹阳、熊辉（已离任）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认为公司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提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相关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拟定了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董事对上述报告进行了讨论，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人和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出具了核查意见和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及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的需要，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6 年度具体的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情况等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特制定《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

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制订公司 2026 年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9-1.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在地区市场薪酬水平，并参考其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拟定独立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标准为人民币 9.9 万元/年（税前）。

表决结果：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独立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全体非独立董事表决结果为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2.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

表决结果：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非独立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非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全体独立董事表决结果为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等，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特点的基础上，制订公司 2026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其本人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考核

领取相应的报酬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其中，基本薪酬：主要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绩效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进行考评后决定，公司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

表决结果：3 位关联董事林岚、彭宏毅、丛登高由于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故回避表决，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认为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类产品，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到下一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内有效。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

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类产品，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到下一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内有效。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保荐人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项目人员的工资、社保、公积金、差旅费、奖金等费用，公司员工上述费用均由基本存款户集中代发或支付，若通过多个银行账户支付，会导致操作不便且影响支付效率。

因此，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计划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以上部分先以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相关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

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赵丹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原因，林琛女士向公司申请辞去证券事务代表工作。经公司总经理的提名，同意聘任赵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期自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作出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赵丹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审查意见；
- 3、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第八届董

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审查意见；

4、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5、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6、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